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校園傳染病防治設置要點

97 年 4 月 15 日行政會議訂定

99 年 4 月 27 日行政會議修正

108 年 5 月 21 日行政會議修正

110 年 2 月 3 日行政會議修正

114 年 6 月 3 日行政會議修正

一、目的：

本校為杜絕校園傳染病之發生、傳染及蔓延，依據傳染病防治法、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學校傳染病監視作業注意事項之規定，訂定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校園傳染病防治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實施對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外包廠商及於學校執行庶務、工程之人員。

三、本要點所稱傳染病，係指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規定之疾病。

四、實施權責：

本校相關單位應配合及協助辦理傳染病防治事項如下：

(一)衛生保健組：

- 1.規劃校園傳染病防治衛生教育講座或相關活動。
- 2.辦理新生入學健康檢查，如發現疑似傳染病時，請其至醫療院所接受詳細檢查與治療。
- 3.辦理預防疫苗接種之醫療服務。
- 4.監測與注意衛生保健組就醫數據與病況是否有疑似傳染病及群聚情形，如發現有疑似傳染病及群聚情形，請其至醫療院所接受詳細檢查與治療，並依本要點附件一至附件四啟動防治作業通報流程。
- 5.平日校區病媒蚊消毒防治工作及防疫物品之儲備。
- 6.凡經診斷確認為傳染病個案或群聚後，給予個案、團體或班級實施衛生教育。

(二)生活輔導組：

- 1.掌握學生出缺席狀況，若有疑似群聚情形或因病出現出席狀況異常，告知衛生保健組。
- 2.關懷學生並給予生活協助。

(三)住宿服務組：

- 1.平日採取預防措施，防範傳染病在宿舍內擴散。
- 2.住宿生如有集體生病、疑似傳染病或群聚情形，應立即通報衛生保健組，並配合相關單位檢疫與防疫措施。
- 3.若有住宿生經診斷後需隔離時，協助返家隔離或是安排隔離宿舍事宜。

(四)校安中心：

- 1.隨時掌握疫情發展，校園安全危機應變、管制處理及聯繫協調。
- 2.依行政職責，由值勤校安人員掌握疫情之發展與教育部校安中心保持聯繫與通報。

(五)教務處：

- 1.編排傳染病防治相關教學課程。
- 2.規劃停課標準、請假原則、補課、補考、各項入學考試及其他因應措施。

(六)總務處：

- 1.校園環境清潔及廢棄物清理等事項。
- 2.傳染病發生時，校園疫區消毒廠商之遴選。
- 3.隔離處所設置、安排及其後勤補給作業，包括隔離人員之餐飲提供及配合管制人員就醫或運送物品之車輛提供等。
- 4.注意給水系統之安全，並定期檢測。
- 5.督導及改善餐廳廚房之環境清潔與硬體設施。
- 6.督導外包廠商、或於學校執行庶務之工程人員是否有傳染病，如發現疑似傳染病時，請其至醫療院所接受詳細檢查與治療。

(七)人力資源處：

- 1.辦理教職員健康檢查，如發現疑似傳染病時，請其至醫療院所接受治療。
- 2.國內外疫情發生時，主動調查是否有來自病例集中區之教職員工，若有，告知衛生保健組。
- 3.教職員工若有疑似群聚情形或因病出現出席狀況異常，告知衛生保健組。

(八)國際事務處：

- 1.國外疫情發生時，主動調查是否有來自病例集中區之僑生、外籍生，若有，告知衛生保健組。
- 2.僑生及外籍生若因病無法就學，給予生活上之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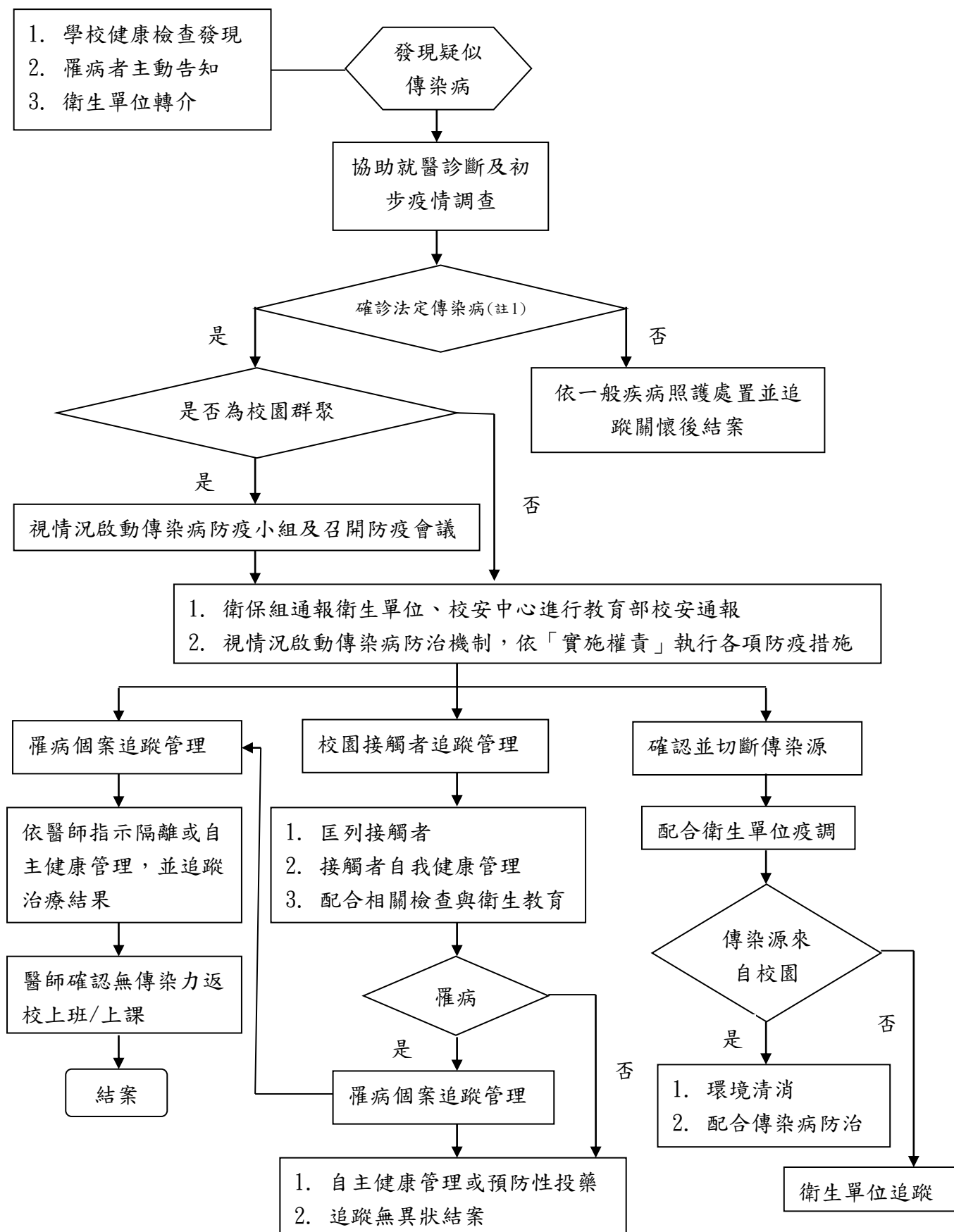
五、視傳染病疫情嚴重程度，認為有統籌各單位採行防治措施之必要時，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召集秘書長、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國際事務處處長、人力資源處處長、生活輔導組組長、住宿服務組組長、校安中心主任、衛生保健組組長及事務組組長等組成本校傳染病防治工作小組。

六、本校衛生保健組及其他因業務知悉傳染病或疑似傳染病病人之姓名、病歷及病史等相關資料者，不得洩漏。

七、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據傳染病防治法及相關防疫措施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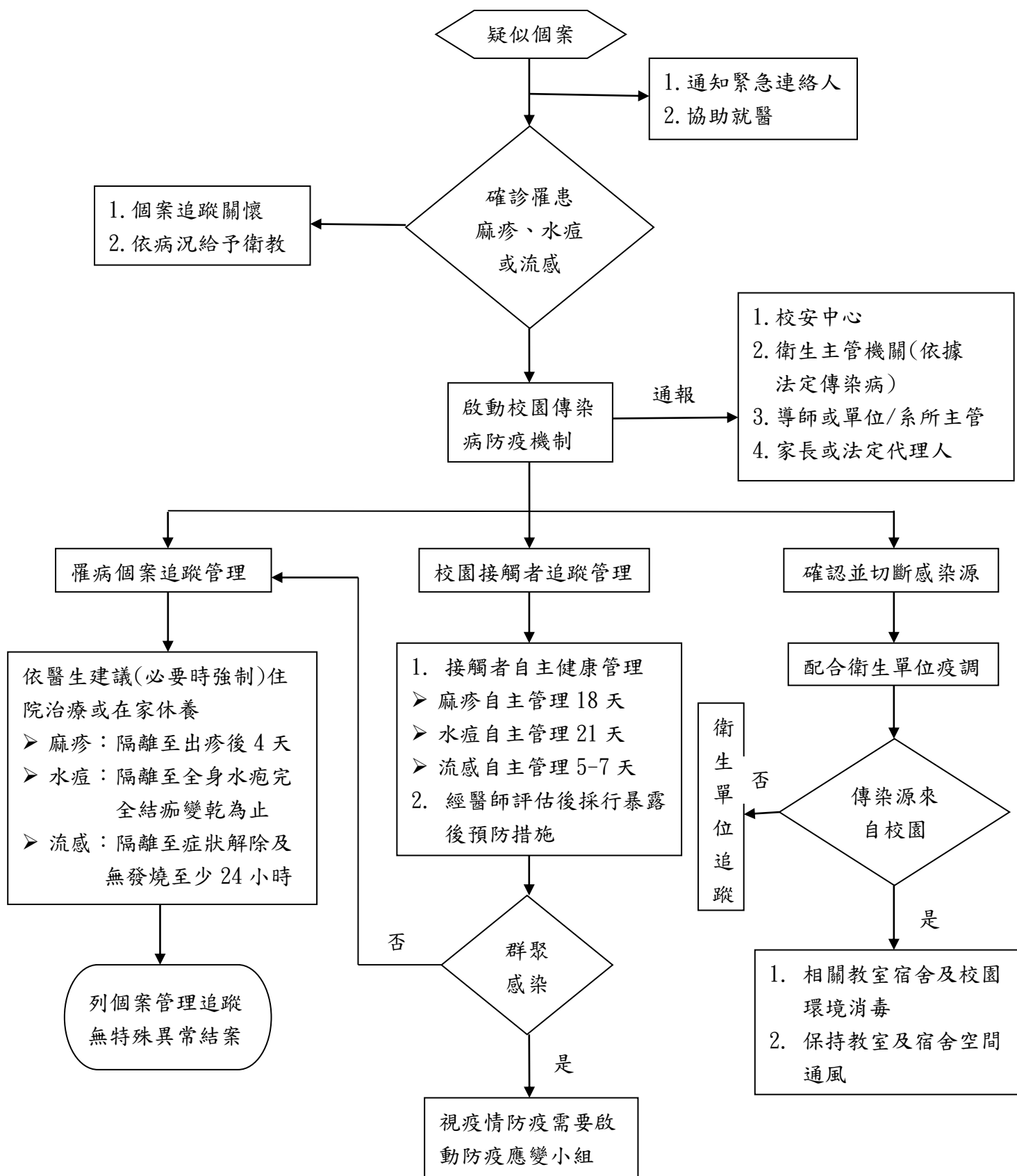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校園傳染病防治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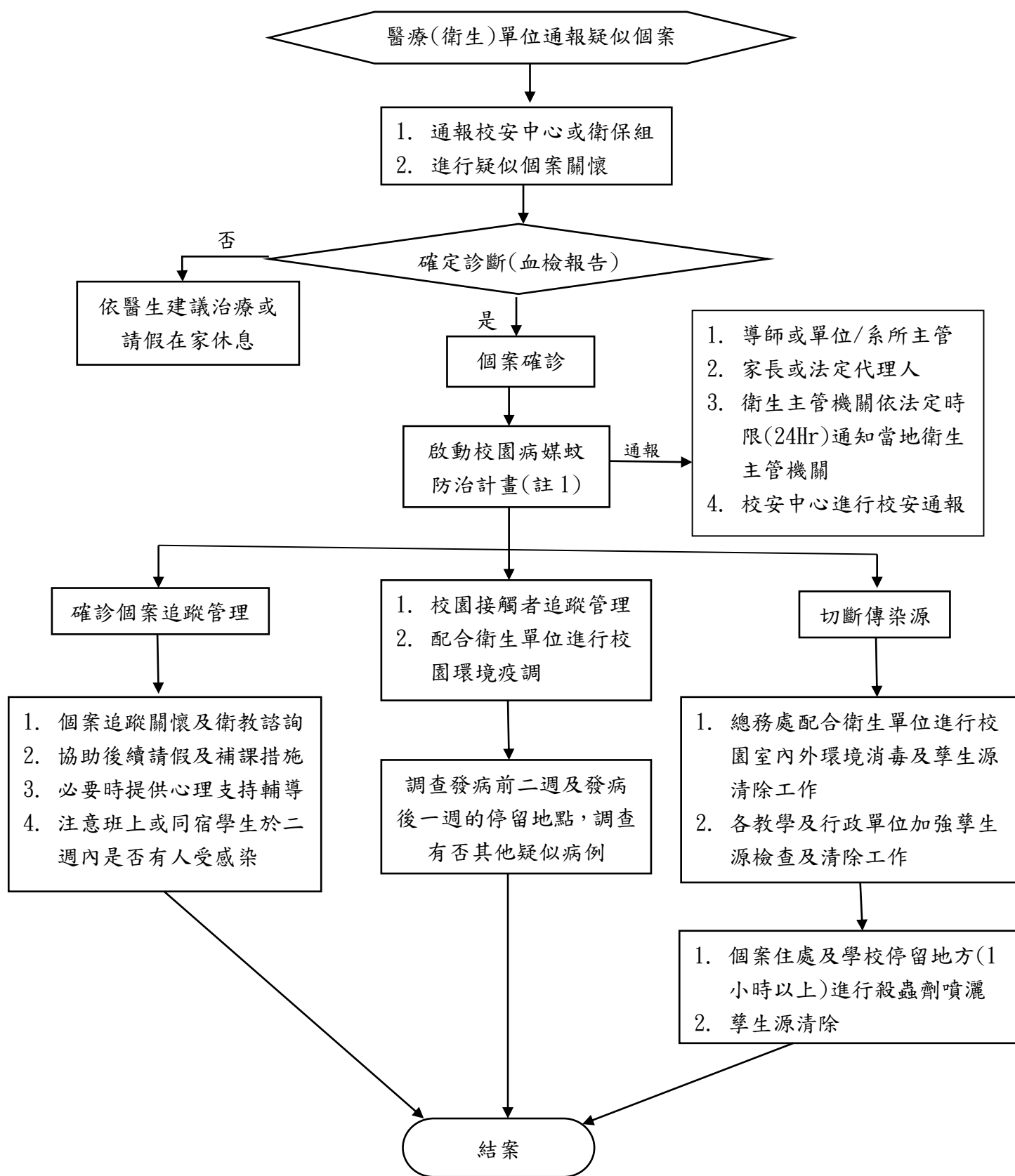


註 1：傳染病防治法中第 1-5 類傳染病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麻疹、水痘或流感防治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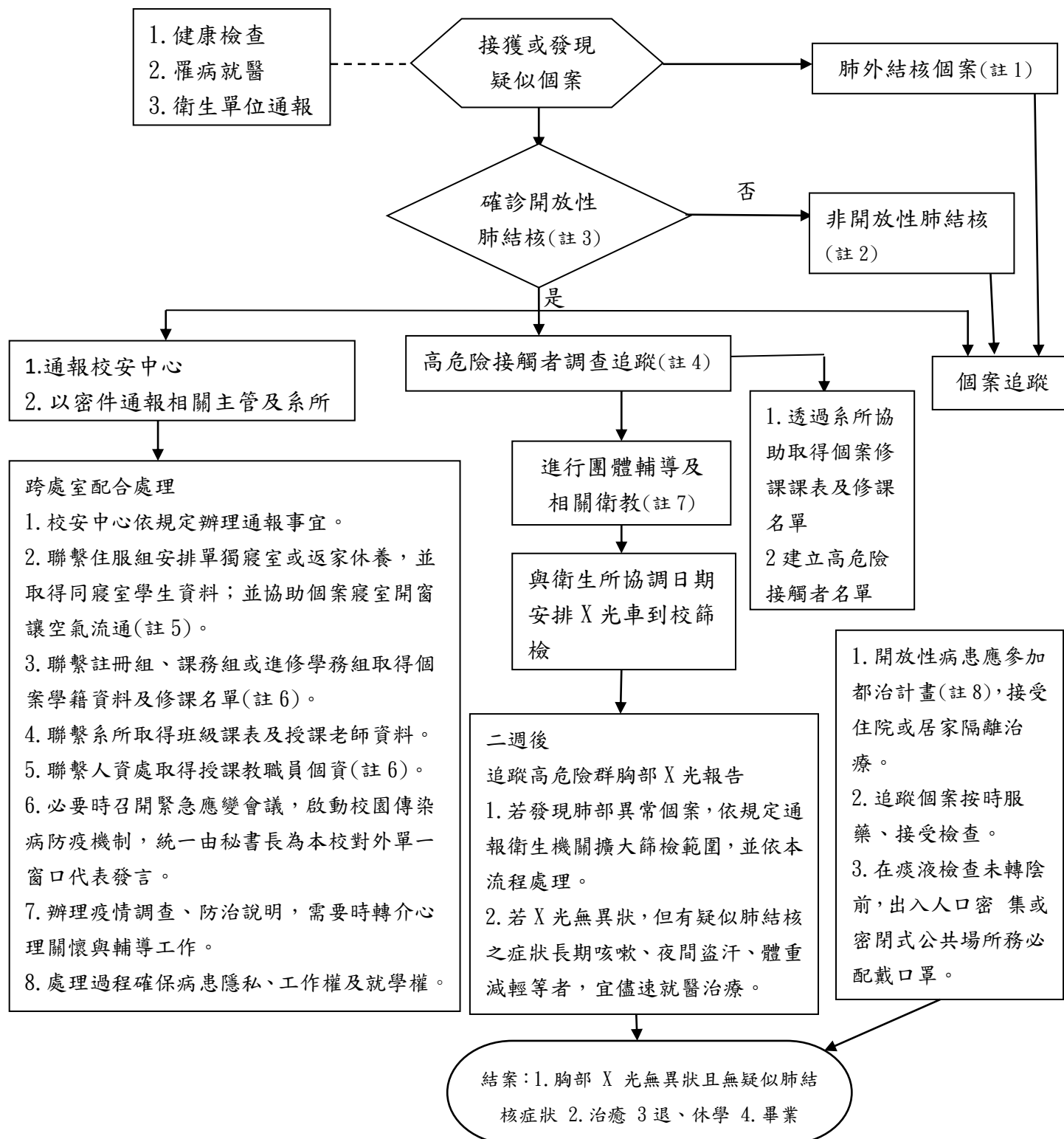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校園病媒蚊防治作業流程



註1:病媒蚊包含登革熱、屈公病、茲卡病毒感染症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肺結核防治作業流程



註1: 個案感染結核菌初期，因自身抵抗力尚可而未發病 肺外結核不會經由空氣傳染，因此不必隔離治療。

註2: 非開放性 肺結核病人的痰中找不到結核菌，不具傳染力。

註3: 開放性肺結核病人痰中有結核菌，具傳染力。

註4: 與個案可傳染期間1天內接觸8小時(含)以上或累計達40(含)小時以上之接觸者。

註5: 結核菌在環境中會自動裂解，在太陽的照射下就會死亡，因此「不必消毒」最重要的是讓空氣流通。

註6: 個資包含科系、班級、姓名、生日年月日、身分證號碼、手機號碼、戶籍地址

註7: 出現咳嗽症狀請配戴口罩、若咳嗽超過2週儘速就醫。

註8: 由衛生所關懷員監督結核病個案真正服下每一顆藥。